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原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4,831.928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537号）。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招商证券与海通证券并称为“联席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831.9289万股。其中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724.789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其中本次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的预计跟投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5%，即241.5965万股。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10.4642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6.43%，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差额414.3251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3,700.064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83%；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21.4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17%。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4,521.4647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53元/股。

芯原股份于2020年8月7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芯原股份”股票821.400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8月1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8月1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8月1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以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个配售对

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818,75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35,608,042,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306782%。

配号总数为71,216,085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71,216,084。

##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10.4642万股，占发行数量的6.43%。

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335.04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452.1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247.914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83%，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7.2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73.5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17%，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6.36%。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576580%。

###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8月10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0年8月1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盖章页）

发行人：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盖章页）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8 月 10 日

